

陕西省城乡供水安全中心陕西省农村供水水质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中 标（成交）明细

陕西江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陕西省城乡供水安全中心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陕西省农村供水水质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项目编码：NCGSSZTS）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陕西省农村供水水质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1.1、中标（成交）供应商：陕西省水工程勘察规划研究院

1.2、中标（成交）总价：1,891,5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其他水利管理服务	陕西省农村供水水质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西安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技术要求 本次工作范围为规划全省 107 个县、区（不含西安市的新城区、碑林区、莲湖区、未央区、雁塔区、及咸阳市的渭城区，不含县城城区及明确由城市供水覆盖的范围以下的乡镇、村庄、学校、林场、农场等），以县为单元制定农村供水工程水质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最终形成省级农村供水工程水质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以农村供水工程为对象，全面摸排陕西省农村供水工程水质现状情况，建立全省水质台账，对标评估全省农村供水工程水质现状；按照全省县域地形地貌、水源条件和人口布局等因素，研究陕南、关中、陕北三个片区各县（区）农村供水工程不同工程类型和现状水质条件，从总量供应、时空分布等方面进行分析，提出分片区的水质提升技术路线，并针对不同水质问题进行典型工程设计；梳理农村供水水质提升专项行动重点实施县（区），逐县从改善水源水质、强化水源保护、加强净化消毒和水质检测监测、建立水质风险防控机制等方面明确农村供水工程建设重点任务；结合各县（区）“十四五”农村供水保障等规划对纳入实施范围内的工程建设任务按照工程规模、轻重缓急、突出重点和投资可能，筛选项目清单并排序，明确各县（区）2023-2025 年分年度实施计划。目标任务和工程举措相应的分解到年度，列出需要进行水质提升的农村集中供水工程（项目）。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日历天	通过行政主管部门审查，项目实施完毕后及时编制完报工报告及财务决算报告，提请进行项目验收。	1,891,500.00	1.00	项	1,891,500.00

陕西江河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0月12日